##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11 月 23 日上午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以专人、电子邮件或传真的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 事 3 人,实际表决的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朝南先生主持,会议的 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 格并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本次调整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事项,符合《2021年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相关法律法规 的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 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激 励计划》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公司未发生不得授予限制性股票的 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公司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 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

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 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 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共计 151.50 万股,同意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 2021 年 11 月 23 日,向 13 名激励对象授予 76.0288 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价格为 4.46 元/股,本次授予后剩余股份不再授予。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并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24日